

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

执行悬赏公告

经申请执行人申请，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向社会发布执行悬赏公告，凡提供财产线索真实有效（不含本院已掌握的财产线索），促使本案债权全部或部分实现，本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承诺，按照实际执行到位款项给予一定金额的赏金。

本院将对提供线索的人员的身份及提供线索的有关情况予以保密。

相关线索提供请联系本院执行局案件承办法官（执行员）、助理（联系电话见具体案件举报电话）。

执行案号：（2024）粤0310执3829号

执行案由：买卖合同纠纷

未履行标的：450141.3元及利息

被执行人一：吕占强

性别：男

公民身份号码：1305211985****1614

户籍地址：河北省邢台市信都区会宁镇北良舍村***号

被执行人二：杨梅

性别：女

公民身份号码：1427271987****0044

户籍地址：河北省邢台市信都区会宁镇北良舍村***号

悬赏条件：凡提供财产线索真实有效（不含本院已掌握的财产线索），促使本案债权全部或部分实现，本院将根据

申请执行人的承诺，按照实际执行到位款项的 15%支付赏金。

悬赏期限：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止。

联系人：谭法官、陈助理

举报电话： 0755-23259145、0755-23259216